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倩雯
電話：08-7320415 #367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37@oa.pt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1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16049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及相關文件 (4994050_11316049200_1_4994050_11316049200_2.docx、
4994050_11316049200_1_4994050_11316049200_3.pdf)

主旨：檢送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本土語文領域輔導小組112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素養導向-核心素養教學示例優良教案設計甄選」實施計畫1份，請學校轉知本土語文授課人員，並鼓勵踴躍送件，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里港鄉里港國小113年4月10日屏里小總字第1130000132號函辦理。

二、旨揭教案甄選注意事項如下：

(一)參加對象：屏東縣國中小現職教師、本土語文教師（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

(二)甄選日期：113年07月03日(三)8:30~16:30於里港國小。

(三)甄選組別：分閩南語文組、客語文組、原住民族語文組。

(四)教案內容：以本土語文教材為主，融入各領域教學為輔。



(五)收件內容：

- 1、送件日期：即日起至113年06月28日(五)止。
- 2、送件文件：
 - (1)報名表暨評審表。
 - (2)作品紙本3份(列印PDF檔)及光碟電子檔1份(含WORD檔及PDF檔)。
 - (3)授權同意書。
- 3、送件方式：
 - (1)親送至里港國小蔡鎰全老師收。
 - (2)掛號寄送至905屏東縣里港鄉過江路41號(里港國小蔡鎰全老師收)，信封上請註明「12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本土語文優良教案甄選」。

三、各組擇優錄取，評選特優、優等及佳作若干名，榮獲特優者核敘嘉獎2次，榮獲優等者核敘嘉獎1次，榮獲佳作者獎狀1紙。(得獎人員若為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則核發獎狀以資鼓勵)

四、聯絡人：里港國小蔡鎰全組長，08-7752161#14。

五、檢附教案甄選計畫及相關附件各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國中部

副本：本土語文指導員陳麗雀老師、本土語文指導員林秀玲老師、本土教育教學資源中心、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屏東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本土語文領域（議題）輔導小組

十二年國教課綱素養導向-核心素養教學示例優良教案設計甄選
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屏東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屏東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 透過辦理此教案甄選活動，鼓勵本縣教師提升本土語文融入各領域之教案設計能力。
- (二) 為設計出本土語文有效創新之輔助教材的能力，激發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故辦理此教案甄選活動。
- (三) 為落實語文學習領域本土語文之推展，尊重多元文化，並促進學生之合作學習，故辦理此教案甄選活動。
- (四) 為增進本土文化、環境與人文特徵認識，並培養保存、傳遞及創新之觀念，故辦理此教案甄選活動。

三、目的

- (一) 增進教師對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核心素養教學之了解。
- (二) 用專業領導現場教師為最終服務目的，提升本縣本土語文教學之成效。
- (三) 發展在地本土語文教學策略，藉由工作坊之成果分享，達成同儕激勵與精進之目標。
- (四) 產出本土語文相關專業學術探究之成果。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屏東縣里港國小
- (四) 協辦單位：屏東縣長樂國小、屏東縣凌雲國小、屏東縣西勢國小、屏東縣南和國小、屏東縣來義國小、屏東縣古樓國小、屏東縣長興國小、屏東縣長榮百合國

小、屏東縣草埔國小、屏東縣內埔國中、屏東縣長治國中、屏東縣東港高中

五、辦理日期（時間、時數等）及地點（包含研習時數）

- （一）收件日期：113 年 06 月 28 日（五）
- （一）評審日期及時間：113 年 07 月 03 日（三）
- （二）評審地點：屏東縣里港國小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參加對象：屏東縣國中小現職教師、本土語文教師（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
- （二）參加人數：預計 80 人
- （三）請有開課本土語文之學校鼓勵學校教授本土語文之正式教師踴躍送件。

七、辦理方式

- （一）甄選日期：113 年 07 月 03 日(三)8:30~16:30 於里港國小。
- （二）參加對象：縣內各國中小教師，預計 80 人。
- （三）甄選地點：屏東縣里港國小。
- （四）甄選組別：分閩南語文組、客語文組、原住民族語文組。
- （五）教案內容：以本土語文教材為主，融入各領域教學為輔。
- （六）作品送件方式：
 - 1.送件文件：
 - （1）報名表暨評審表。
 - （2）作品紙本 3 份(列印 PDF 檔)及光碟電子檔 1 份(含 WORD 檔及 PDF 檔)。
 - （3）授權同意書
 - 2.送件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06 月 28 日(五)止。
 - 3.送件方式：
 - （1）親送至里港國小蔡鎰全老師收。
 - （2）或以掛號寄送至 905 屏東縣里港鄉過江路 41 號(里港國小蔡鎰全老師收)。信封上請註明「12 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本土語文優良教案甄選」。
 - 4.注意事項：
 - （1）參賽作品未達水準時名次得以從缺。
 - （2）參賽作品文字稿「以 14 號標楷體、行距 22 打字，並用 A4 紙張列印繳交」。
 - （3）必須是個人創作，不接受共同作者之創作。
 - （4）所有參賽作品一經遞交將不主動發還，請自留底稿。

- (5) 所有參賽作品須為未經發表的原創作品並不得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一經發現，參賽者將被取消資格，獎狀一概收回。
- (6) 所有參賽得獎作品著作權歸原作者但屏東縣政府可以做非營利之教學使用，此項約定並載於著作權同意書上。
- (7) 屏東縣政府得無償將參賽得獎作品，分享於本土教育網站供全縣教師做為補充教材之用。教育部及屏東縣政府得無償刊登、出版及做教學之使用。

5. 獎勵標準：

- (1) 評審：收件後由里港國小聘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
- (2) 成績公告：於屏東縣教育網路中心網站公佈優勝名單。
- (3) 各組擇優錄取，評選特優、優等及佳作若干名，榮獲特優者核敘嘉獎二次，榮獲優等者核敘嘉獎乙次，榮獲佳作者獎狀乙紙。
(得獎人員若為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則核發獎狀，以資鼓勵)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 (一) 培養本縣教師本土語文融入各領域之教案設計能力，能有效傳承本土語文。
- (二) 設計出本土語文有效創新之輔助教材，激發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
- (三) 落實語文學習領域本土語文之推展，尊重多元文化，並促進學生之合作學習。
- (四) 增進本土文化、環境與人文特徵認識，並培養保存、傳遞及創新之觀念。

十、預期成效

- (一) 邀集專家、學者、實務工作者，組織本土語文教學研究社群，結合理論與實務經驗，推動本土輔導團進行課程與教學的相關研究。
- (二) 營造本土輔導團之專業對話環境，透過專業社群運作產出學術研究成果，以利輔導工作的推動。
- (三) 提升本土語文教師進行教學相關研究之能力。
- (四) 透過產出型工作坊將教育部之課程與教學相關政策進行適度的轉化，並傳達至縣內國中小學校，以利本土教育之推廣。

十一、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

(附件)

【12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教案設計——作者簡歷表】

作者姓名			
服務學校單位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教案設計 理念與概述			

12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教案設計——教學設計理念說明

- (一)、課程設計原則:
- (二)、學習者所需要的先備能力:
- (三)、教學情境:
- (四)、差異化教學的建議:
- (五)、其他:

12 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教案設計

領域/科目			設計者		
實施年級			總節數	共_____節，_____分鐘	
單元名稱					
設計依據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列出相關的學習表現，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u> ● <u>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u> 	核心素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總綱及領(課綱)核心素養說明</u> ● <u>列舉出高度相關之領綱核心素養精神與意涵。</u> 	
	學習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列出相關的學習內容，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u> ● <u>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u> 			
議題融入	實質內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以總綱十九項議題為考量、並落實議題核心精神，列出將融入的議題實質內容。</u> 			
	所融入之學習重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列出示例中融入之學習重點(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以及融入說明，同時於教學活動設計之備註欄說明。</u> 			
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u> 				
教材來源					
教學設備/資源					
學習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說明各單元學習目標。</u> ● <u>配合「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雙向細目表」之內容，提供更完整的素養導向編寫原則與示例的連結。</u>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編寫學習活動內容，呈現合乎素養導向教學的內涵。</u> ● <u>學習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發展活動、總結活動、評量活動等內容，或以教學流程呈現。</u> ● <u>教學流程需落實素養導向教學之教材教法，掌握生活情境與實踐等意涵。</u> ● <u>次單元進行之說明，重點在於完整說明各活動的組織架構。</u> 		<u>列出學習評量的方式，以及其他學習輔助事項，原則如下：</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說明各項教學活動評量內容，提出可採行方法、重要過程、規準等。</u> ● <u>發展核心素養、</u>

		<p><u>學習重點與學習目標三者結合的評量內容。</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檢視學習目標、學習重點/活動與評量三者之一致關係。</u> ● <u>羅列評量工具，如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u>
<p>試教成果： 可包括學習歷程案例、教師教學心得、觀課者心得、學習者心得等。</p>		
<p>參考資料：</p>		
<p>附錄： 列出與此示案有關之補充說明，如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p>		

屏東縣 112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

【核心素養教學示例優良教案設計甄選】

評審表

單元名稱		
作者	姓名	
	服務學校	
	聯絡手機	
	電子郵件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客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文	
評審意見		
評審結果		
評審簽章		

屏東縣 112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

【核心素養教學示例優良教案設計甄選】

授權同意書

作品名稱：

本作品參賽作者擔保本作品內容合法和有效存在，未侵害或抄襲他人之著作，且未曾參加其他校際以上競賽得獎，特此聲明。本作品參賽若有違反智慧財產權之情事，願被取消資格，並交回所有獎項；如有不實或涉及違法，本作品參賽者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本作品並授權貴單位得以任何型式與方式重製、推廣及發行之權利。

此致 屏東縣政府

立約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屏東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本土語文領域（議題）輔導小組

十二年國教課綱素養導向-核心素養教學示例優良教案設計甄選
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屏東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屏東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透過辦理此教案甄選活動，鼓勵本縣教師提升本土語文融入各領域之教案設計能力。
- （二）為設計出本土語文有效創新之輔助教材的能力，激發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故辦理此教案甄選活動。
- （三）為落實語文學習領域本土語文之推展，尊重多元文化，並促進學生之合作學習，故辦理此教案甄選活動。
- （四）為增進本土文化、環境與人文特徵認識，並培養保存、傳遞及創新之觀念，故辦理此教案甄選活動。

三、目的

- （一）增進教師對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核心素養教學之了解。
- （二）用專業領導現場教師為最終服務目的，提升本縣本土語文教學之成效。
- （三）發展在地本土語文教學策略，藉由工作坊之成果分享，達成同儕激勵與精進之目標。
- （四）產出本土語文相關專業學術探究之成果。

四、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里港國小
- （四）協辦單位：屏東縣長樂國小、屏東縣凌雲國小、屏東縣西勢國小、屏東縣南和國小、屏東縣來義國小、屏東縣古樓國小、屏東縣長興國小、屏東縣長榮百合國

小、屏東縣草埔國小、屏東縣內埔國中、屏東縣長治國中、屏東縣東港高中

五、辦理日期（時間、時數等）及地點（包含研習時數）

- （一）收件日期：113 年 06 月 28 日（五）
- （一）評審日期及時間：113 年 07 月 03 日（三）
- （二）評審地點：屏東縣里港國小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參加對象：屏東縣國中小現職教師、本土語文教師（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
- （二）參加人數：預計 80 人
- （三）請有開課本土語文之學校鼓勵學校教授本土語文之正式教師踴躍送件。

七、辦理方式

- （一）甄選日期：113 年 07 月 03 日(三)8:30~16:30 於里港國小。
- （二）參加對象：縣內各國中小教師，預計 80 人。
- （三）甄選地點：屏東縣里港國小。
- （四）甄選組別：分閩南語文組、客語文組、原住民族語文組。
- （五）教案內容：以本土語文教材為主，融入各領域教學為輔。
- （六）作品送件方式：
 - 1.送件文件：
 - （1）報名表暨評審表。
 - （2）作品紙本 3 份(列印 PDF 檔)及光碟電子檔 1 份(含 WORD 檔及 PDF 檔)。
 - （3）授權同意書
 - 2.送件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06 月 28 日(五)止。
 - 3.送件方式：
 - （1）親送至里港國小蔡鎰全老師收。
 - （2）或以掛號寄送至 905 屏東縣里港鄉過江路 41 號(里港國小蔡鎰全老師收)。信封上請註明「12 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本土語文優良教案甄選」。
 - 4.注意事項：
 - （1）參賽作品未達水準時名次得以從缺。
 - （2）參賽作品文字稿「以 14 號標楷體、行距 22 打字，並用 A4 紙張列印繳交」。
 - （3）必須是個人創作，不接受共同作者之創作。
 - （4）所有參賽作品一經遞交將不主動發還，請自留底稿。

- (5) 所有參賽作品須為未經發表的原創作品並不得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一經發現，參賽者將被取消資格，獎狀一概收回。
- (6) 所有參賽得獎作品著作權歸原作者但屏東縣政府可以做非營利之教學使用，此項約定並載於著作權同意書上。
- (7) 屏東縣政府得無償將參賽得獎作品，分享於本土教育網站供全縣教師做為補充教材之用。教育部及屏東縣政府得無償刊登、出版及做教學之使用。

5. 獎勵標準：

- (1) 評審：收件後由里港國小聘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
- (2) 成績公告：於屏東縣教育網路中心網站公佈優勝名單。
- (3) 各組擇優錄取，評選特優、優等及佳作若干名，榮獲特優者核敘嘉獎二次，榮獲優等者核敘嘉獎乙次，榮獲佳作者獎狀乙紙。
(得獎人員若為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則核發獎狀，以資鼓勵)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 (一) 培養本縣教師本土語文融入各領域之教案設計能力，能有效傳承本土語文。
- (二) 設計出本土語文有效創新之輔助教材，激發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
- (三) 落實語文學習領域本土語文之推展，尊重多元文化，並促進學生之合作學習。
- (四) 增進本土文化、環境與人文特徵認識，並培養保存、傳遞及創新之觀念。

十、預期成效

- (一) 邀集專家、學者、實務工作者，組織本土語文教學研究社群，結合理論與實務經驗，推動本土輔導團進行課程與教學的相關研究。
- (二) 營造本土輔導團之專業對話環境，透過專業社群運作產出學術研究成果，以利輔導工作的推動。
- (三) 提升本土語文教師進行教學相關研究之能力。
- (四) 透過產出型工作坊將教育部之課程與教學相關政策進行適度的轉化，並傳達至縣內國中小學校，以利本土教育之推廣。

十一、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

(附件)

【12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教案設計---作者簡歷表】

作者姓名			
服務學校單位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教案設計 理念與概述			

12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教案設計---教學設計理念說明

- (一)、課程設計原則:
- (二)、學習者所需要的先備能力:
- (三)、教學情境:
- (四)、差異化教學的建議:
- (五)、其他:

12 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教案設計

領域/科目		設計者	
實施年級		總節數	共_____節，_____分鐘
單元名稱			
設計依據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列出相關的學習表現，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u> ● <u>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u> 	核心素養
	學習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列出相關的學習內容，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u> ● <u>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u> 	
議題融入	實質內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以總綱十九項議題為考量、並落實議題核心精神，列出將融入的議題實質內容。</u> 	
	所融入之學習重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列出示例中融入之學習重點(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以及融入說明，同時於教學活動設計之備註欄說明。</u> 	
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u> 		
教材來源			
教學設備/資源			
學習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說明各單元學習目標。</u> ● <u>配合「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雙向細目表」之內容，提供更完整的素養導向編寫原則與示例的連結。</u>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編寫學習活動內容，呈現合乎素養導向教學的內涵。</u> ● <u>學習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發展活動、總結活動、評量活動等內容，或以教學流程呈現。</u> ● <u>教學流程需落實素養導向教學之教材教法，掌握生活情境與實踐等意涵。</u> ● <u>次單元進行之說明，重點在於完整說明各活動的組織架構。</u> 		<u>列出學習評量的方式，以及其他學習輔助事項，原則如下：</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說明各項教學活動評量內容，提出可採行方法、重要過程、規準等。</u> ● <u>發展核心素養、</u>

		<p><u>學習重點與學習目標三者結合的評量內容。</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檢視學習目標、學習重點/活動與評量三者之一致關係。</u> ● <u>羅列評量工具，如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u>
<p>試教成果： 可包括學習歷程案例、教師教學心得、觀課者心得、學習者心得等。</p>		
<p>參考資料：</p>		
<p>附錄： 列出與此示案有關之補充說明，如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p>		

屏東縣 112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

【核心素養教學示例優良教案設計甄選】

評審表

單元名稱		
作者	姓名	
	服務學校	
	聯絡手機	
	電子郵件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客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文	
評審意見		
評審結果		
評審簽章		

屏東縣 112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

【核心素養教學示例優良教案設計甄選】

授權同意書

作品名稱：

本作品參賽作者擔保本作品內容合法和有效存在，未侵害或抄襲他人之著作，且未曾參加其他校際以上競賽得獎，特此聲明。本作品參賽若有違反智慧財產權之情事，願被取消資格，並交回所有獎項；如有不實或涉及違法，本作品參賽者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本作品並授權貴單位得以任何型式與方式重製、推廣及發行之權利。

此致 屏東縣政府

立約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